

关于成立揭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

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 [1994] 46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为切实加强对我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的领导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。由杨如龙同志任组长，黄碧玉（市政府）、方金水（市国土局）任副组长，陈祖青（市计委）、柯维明（市农委）、刘映松（市建委）、陈庄潮（市经委）、王锦泉（市国土局）、李映信（市外经贸委）、陈世标（市财政局）、袁泽龙（市城建局）、袁略文（市统计局）、陈英俊（市农业局）、郑慈透（市林业局）、林桂标（市水电局）、林应忠（市交通局）、杨华堡（市公路局）、李纬章（市乡镇企业局）、陈作宏（市文化局）、杨兴春（市旅游局）为成员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日常工作，由王锦泉兼任主任，办公室设在市国土局（电话：633820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九四年八月八日